

证券简称：博冠股份

证券代码：831085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广州博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存货核销、清理报废无形资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州博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月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存货核销、清理报废无形资产》的议案。

一、具体事项

1、关于存货核销的具体事项：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要求，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公司对在以前年度形成的库存商品进行销账处理，该部分库存商品账面余额2,608,225.06元，为呆滞品，已报损，无法再形成销售。本次核销库存商品金额共计2,608,225.06元（已计资产减值准备2,608,225.06元）。本次核销库存商品的事项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财务实际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交易。

2、关于清理报废无形资产：

公司本次处置的无形资产，已不再符合公司生产需要或无法继续使用，因此对该部分资产进行报废处理，本次报废处理的金额为1,336,301.09元，本次处理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公司内部制度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，有利于更真实、客观、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资产状况，不涉及关联方及关联交易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二、董事会意见：

董事会认为，本次存货核销及清理报废无形资产将影响本年度利润总额减

少3,944,526.15元（最终影响金额以实际为准），公司本次对存货核销、清理报废无形资产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依据充分，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同时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、可靠、准确的会计信息。公司董事会认为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同意以上处理。

三、被查文件目录：

《广州博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博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月5日